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委託案號 |   | 日 期 |   |
| 委託單位 |   | 負 責 人  |   | 負責業務 |   |
| 聯 絡 人 |   | 聯絡電話  |   | 傳 真 |   |
| 交貨地點 |   | E-mail  | 　 |
| \*抗原名稱/代號 |   |
| 抗原形式 | ☐客戶提供☐委託設計/合成 | ☐胜肽 (☐自行設計序列 ☐委託設計序列+合成) ☐蛋白質 |
| 抗原特性: | ☐無 ☐HA-Tag ☐His-Tag ☐其他 （ ） |
| ☐無修飾 ☐磷酸化 ☐甲基化 ☐其他（ ）如勾選磷酸化，必須留意純化價格 |
| ☐其它 | \*抗原如是醣類、化學藥品等, 其生產抗體過程不易，請施作前與技術人員先行討論 |
| 備註 |   |
| **客製需求** |
| 抗原位分析 |  ☐委託者提供相關核酸或是蛋白完整序列，由技術人員分析專屬抗原位 | 工作天數 | 3天 |
| 抗原 |  ☐蛋白質抗原 (將由技術部再次檢測抗原條件) | 工作天數 | 3天 |
|  ☐胜肽抗原 ( 委託本公司合成 ≧95%純度) ※將附上HPLC+MS資料 | 工作天數 | 14~21天 |
| 動物免疫 | 動物訂購 | 工作天數 | 10天 |
|  ☐免疫前篩選：1500元/隻。 | 工作天數 | 7天 |
| 免疫隻數 : ☐標準5隻 ; ☐增加（ ）隻，1500元/隻。 | 工作天數 | 75天 |
| 免疫次數 : ☐標準5次 ; ☐增加（ ）次，1500元/次 ※免費免疫次數最多可為6次，如果已達力價標準者則以標準5次免疫為限出貨規格 :  ☐委託者挑選2隻老鼠的免疫血清(每隻提供> 0.5 ml) + ELISA力價報告  ☐委託者加挑老鼠的免疫血清，增加（ ）隻，8000元/隻。 ☐需提供每次免疫血清(共4次)並馬上寄送，委託者需支付2000元費用  (免疫前血清已於測試時提供，將不再額外提供) |
| ※第四次免疫後，技術部測試力價>3000x(protein以ELISA測試，peptide以dot blot測試)，會提供5隻老鼠的各20ul免疫前血清及20 ul免疫血清(共10管)供委託者自行測試。※委託者需於7~13天內回覆是否進行融合瘤細胞製作，若無於期限內回覆，委託者將無條件轉讓該案之所有權給本公司技術部！ | 工作天數 | 7天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融合瘤製作 |  ☐融合瘤製作。（五隻老鼠中挑選一隻老鼠進行） | 工作天數 | 45天 |
|  ☐融合瘤細胞懸浮液測試 : 標準5株融合瘤，各10 ml細胞懸浮液供應測試 ☐增加（ ）株，10000元/株。 ※需一星期內回覆欲選購的融合瘤細胞 | 工作天數 | 7天 |
|
| 出貨規格 : ☐標準交付二株陽性株之細胞凍管，每株各2管(共4管，>10^6 cells/管)。以上兩株陽性細胞株，如果需要進行單株化，增加（ ）株加收35000元/株。 ※如需要加購標準程序以外的融合瘤細胞，增加（ ）株加收20000元/株。（※但不適用力價標準保證） |
| 其他服務 |  ☐抗體純化 | ☐Protein A/G 純化：5 ml / $8000元 ☐抗原位專一性純化：<20ml /$12000元; <40ml /$20000元☐磷酸化多株抗體必須過兩管親和管柱純化： <20ml /$25000元; <40ml /$35000元 | 工作天數 | 7天 |
|  ☐腹水生產 (限一株陽性株) | ☐ 5 ml腹水 (30000元) ☐ 10 ml 腹水(57000元) ☐ 15 ml腹水 (81000元) + 力價報告蛋白免疫：腹水以ELISA及Western Blot檢測蛋白抗原0.1ug 的力價範圍胜肽免疫：腹水以ELISA以Dot Blot檢測胜肽抗原0.1ug的力 價範圍※客戶自行提供抗原，因純度跟抗原位設計，故不在力價標準保  證範圍 | 工作天數 | 15天 |
|
|
| 特殊鍵結 | ☐HRP鍵結 ; ☐AP鍵結 ; ☐螢光鍵結，螢光種類（ ）; ☐其他（ ） |
| 備註 | 1. 此單株抗體委託案採分段收費，動物免疫流程已完成但無進行融合瘤細胞製作，則以老鼠多株抗體費用進行收費。
2. 免疫完，剩餘抗原將全數交還給委託人。
3. 力價標準保證僅限於免疫之抗原，無法保證實際操作之樣品的結果。
4. 抗原若由委託人提供，於免疫過程中造成動物死亡或免疫失敗，委託人不可要求本公司賠償抗原之使用量與費用。
5. 免疫過程中如有出現非技術性異狀或不可抗拒之外力狀況，本公司技術部有權暫時中止委託案，待與委託者釐清問題才可開啟委託案(限一星期內回覆)，若經技術部評估此案需提前終止，委託者不需支付費用；若由委託者提前解除委託，需支付三分之一的費用。
6. 未達力價標準，委託者僅需支付胜肽合成費用(本公司不將血清及抗體出貨)。
 | 負責業務 |
|   |
| 委託人簽名 |
|   |
| 費用 |
|   |
| 客戶特殊需求 |  |